

龙栖湾营销中心、样板间装饰工程施工单位公开招选

公 告

为确保本项目顺利进行，现对龙栖湾营销中心、样板间装饰工程施工单位的确定进行公开招选。

一、招选项目的名称、内容：

1. 项目名称：龙栖湾营销中心、样板间装饰工程施工单位公开招选。
2. 项目概况：龙栖湾营销中心（33#楼一层）建筑面积约 950 m²，样板间建筑面积约 216 m²。
3. 施工内容：完成图纸及清单所示的全部工作内容，并通过招选人验收合格。
4. 工期：营销中心 50 个日历天、样板间 50 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分别以招选人通知为准。

二、参加公开招选的参选人资格：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2. 具有建筑装饰工程施工二级及以上资质；
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B 证（参选人提供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 2020 年至今连续 12 个月的社保证明）；
5. 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参选人提供为技术负责人缴纳的 2020 年至今连续 12 个月的社保证明）；
6. 企业近三年（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一个类似业绩，类似业绩是指：单项合同金额为 250 万（含）元人民币及以上的装修装饰工程（在建项目须提供中选通知书、施工合同；已完工项目须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资料）；
7.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的能力；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公开招选文件时间、地点：

公开招选文件获取时间：2021 年 7 月 20 日——2021 年 7 月 24 日每天上午

09:00 时至 12: 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00 时，到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三楼招标合约部持以下资料领取公开招选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3. 营业执照副本；
4. 资质证书副本；

以上资料除第 1 项留原件外，其余 2、3、4 项要求查验原件，同时留复印件一套，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公开招选文件（内含电子版本资料，由参选人报名时自备 U 盘）每套收取工本费人民币 200 元。（一律现金支付，售后不退）。

四、本次公开招选公告在《宜宾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四川港荣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网站》、《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网站》发布。

五、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六、联系方式：

招选邀请人：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联系人：吴女士

电话：0831-7179393

邮编：644000

地址：宜宾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飞云路北段 70 号

日期：2021 年 7 月 19 日

